|  |  |  |  |  |
| --- | --- | --- | --- | --- |
| 人才层次 | 年龄 要求 | 应具备条件 | 科研 启动金 （万元） | 安家费（万元） |
| 第一层次 | 无要求 | 1、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国务院政府特贴专家、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省“三三三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选、省管优秀专家。2、其他与上述学术水平相当的国内、外人才。 | 500 | 100 |
| 第二层次 | ≤50周岁 | 1、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省“三三三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2、具有博士学位，近5年内具备下列条件之一：① 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省部级重点（经费≥50.0万元）及以上科研项目；②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五）获得国家级科研奖励或获省部级科技奖励一等奖前三名、二等奖前二名、三等奖第一名；③自然科学类发表SCI收录学术论文不少于5篇，其中JCR一、二区论文不少于2篇或影响因子累计20.0以上。 | 200 | 80 |
| 第三层次 | ≤45周岁 | 1、具有博士学位的正高级职称人员；担任省级学会副主任委员以上职务人员。2、具有博士学位，近5年内具备下列条件之一：①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②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市厅级科研奖励一等奖或省部级科技奖励三等奖及以上前三名；③自然科学类发表SCI收录学术论文不少于3篇，其中JCR一、二区论文不少于2篇或影响因子累计12.0以上。 | 100 | 70 |
| 第四层次 | ≤35周岁 | 1、获得博士学位的“双一流”高校和国家重点学科（含一级学科、二级学科）高校应、往届毕业生。2、获得博士学位的普通高校应、往届毕业生，或紧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且硕士学位有三甲医院工作经历的取得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高层次人员，且近5年内自然科学类发表SCI收录学术论文不少于3篇，累计影响因子6.0以上。 | 80 | 60 |
| 第五层次 | ≤35周岁 | 1、获得博士学位的普通高校应、往届毕业生。2、紧缺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且硕士学位，有三甲医院工作经历取得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高层次人员。 | 60 | 50 |